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监高认为：

近几年来公司水务资产调整出售，营业收入缩减、股东没有得到相应回报，公司转型迫在眉睫。目前公司正在从传统城市水务建设服务向更有前景的现代新兴农业农村提供综合性服务转型，现代农业规模化种植、畜牧业配套、绿色农产品深加工和高标农田建设改造等是公司未来业务布局重点。公司通过整合利用集团在农牧养殖领域独有的国内外人才、技术、原料和销售渠道等优势和资源，形成集团内部优势产业上下游协同，能够持续改善公司经营业绩。鉴于股权包含的土地在上海崇明范围内，启东也在长江入海口南面，标的土地拥有产权证明，产权清晰，具有一定的资产价值，我们认为标的资产评估在合理范围内。鉴于目前疫情防控形势，因各项工作还需进一步进行充分讨论与论证，我们同意公司暂缓本次交易，待各方面时机成熟后再行讨论。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5
)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5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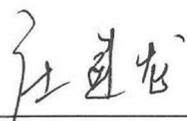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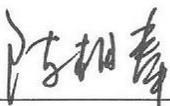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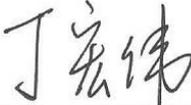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_____ 张彦	 _____ 丁宏伟	_____ 严东明
_____ 闫银柱	_____ 陈相奉	_____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_____ 王冰	_____ 刘国虎	_____ 杨毅冰
-------------	--------------	--------------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庄建龙	_____ 章韬	_____ 周吉全
--------------	-------------	--------------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之签字页)

董事(签名):


张彦

丁宏伟

严东明

闫银柱

陈相奉

吴昊

金忠德

监事(签名):

王冰

刘国虎

杨毅冰

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庄建龙

章韬

周吉全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